

# 潍坊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 2023 年全市老龄健康和医养结合工作要点

2023 年全市老龄健康和医养结合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认真贯彻上级老龄健康和医养结合工作的决策部署，推进老龄事业高质量发展。

### 一、统筹推进老龄事业发展

1. 协调落实老龄事业发展目标任务。印发《2023 年全市老龄工作要点》，部署并协调落实全年重点工作任务。召开市老龄委全体会议，分析形势，部署任务。适时开展老龄事业发展中期评估，督促落实《潍坊市“十四五”老龄事业发展规划》。

2. 全面做好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协调调度高龄补贴政策落实，推动高龄补贴发放精准便利及时。协调做好老年人优待政策落实和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持续实施“银龄安康工程”，提高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障能力。

3. 大力营造敬老养老助老社会氛围。组织“敬老月”“老年节”等活动，持续开展“情暖夕阳红——智慧助老、健康伴老”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组织好全市 2023 年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

社区和第四届全国“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持续推动城乡社区老年协会规范性建设，老年协会注册（备案）比例不低于60%。

## **二、持续提升老年健康服务能力**

1. 持续推进健康潍坊老年健康行动。全面协调老年健康行动指标任务落实，加强老年健康教育，开展“老年健康宣传周”活动，组织健康知识讲座、专家义诊等系列活动。加强老年医疗机构和学科建设，政府办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老年病专业）设置全覆盖，不断提升老年医疗服务能力。开展老年心理关爱行动，心理关爱点实现县市区全覆盖。

2. 加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工作。巩固创建成果，对已建成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开展“回头看”，鼓励各类医疗机构积极参与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持续营造老年友善医疗环境。

3. 全面推进安宁疗护服务工作。安宁疗护服务机构数量显著增加、服务内容更加丰富、服务队伍更加壮大、服务质量明显提升、服务资源配置更趋合理，安宁疗护服务体系基本建立。2023年年底前每个县市区至少建成1个安宁疗护病区，能够为有住院治疗需求的安宁疗护患者提供安宁疗护服务；不低于4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镇街卫生院能够提供适宜的安宁疗护服务。

## **三、着力提升医养结合工作水平**

1. 增加医养结合服务供给。支持医疗卫生机构通过举办养老机构或在养老机构依法设立医疗服务站点等形式，开展医养结合服务。推广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养老机构、日间

照料中心“两院一体”模式，通过签约合作、托管运营、一体化建设等方式，建立紧密合作关系。2023年，每个县市区力争增加“两证齐全”的医养结合机构1-2家；“两院一体”数量增加1-2家。

2. 提升医养结合服务水平。持续开展医养结合机构服务质量提升行动，组织专家对各县市区行动开展情况进行检查，持续加强服务监管，进一步提升服务能力。落实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基本公卫项目，对2022年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考核评估，2023年项目服务率达70%以上。

3. 开展医养结合示范省攻坚行动。认真落实《山东省创建全国医养结合示范省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制定《潍坊市贯彻落实〈山东省创建全国医养结合示范省攻坚行动实施方案〉责任分工》，压实责任，强化督导，梳理问题，抓实整改，高质量通过国家医养结合示范省验收评估。

4. 推动医养结合高质量发展。认真落实省卫生健康委等18部门《山东省加快推进医养结合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有关要求，细化分解推进医养结合高质量发展各项任务，协调推动目标任务落实落地。

潍坊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2月2日